

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丰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969
交易代码	0029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93,254,397.3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严格管理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深入分析货币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等，综合考量各类资产的市场容量、市场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等因素，在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上主要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和个券选择四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本基金将适度参与股票资产投资。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精选优质企业进行投资。本基金将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公司竞争优势等因素的判断，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成长性、估值水平、公司战略、治理结构和商业模式等方面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分析，追求股票投资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新综合指数收益率×8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6
传真		020-85104666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972,579.03
本期利润	312,948,872.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4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9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21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55,215,807.0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08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04%	0.33%	1.24%	0.16%	0.80%	0.17%
过去三个月	0.29%	0.46%	0.43%	0.21%	-0.14%	0.25%
过去六个月	5.91%	0.38%	5.37%	0.22%	0.54%	0.16%
过去一年	5.84%	0.33%	6.61%	0.22%	-0.77%	0.11%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08%	0.27%	9.27%	0.18%	9.81%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27%。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易方达”）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总部设在广州，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大连等地设有分公司，并全资拥有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易方达始终专注于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市场化、专业化的运作，为境内外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解决方案，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资产管理机构。易方达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是国内基金行业为数不多的“全牌照”公司之一，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混合资产投资、海外投资、多资产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 (助理) 期 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张清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鑫转招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	2016-11-23	-	12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晨星资讯（深圳）有限公司数量分析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瑞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田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久添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02 月 0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鑫转招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富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 7-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 3-5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	2017-03-01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研究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易方达恒久添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张雅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 7-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 3-5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富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0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恒久添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招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6 年 0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5 年 06 月	2019-04-04	-	10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6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上半年，经济增长有所放缓，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中性，股票和债券资产均取得较好表现。一季度，资金面整体宽松，1-2 月经济数据由于春节因素难以对基本面提供方向性指引，在外资流入以及盈利见底回升预期影响下，股票市场出现快速上涨，债券收益率保持震荡。进入二季度，受到经济基本面变化和政策调整影响，资产波动有所加大。4 月公布的一系列经济数据表现较

好，同时货币政策出现边际收紧迹象，债券收益率快速上行，股票市场也出现明显调整。5 月中美贸易摩擦预期重新升温，包商银行被接管，经济基本面出现走弱迹象，风险偏好有所回落。央行进行定向降准并在半年末通过公开市场投放进行对冲。债券收益率重新进入下行通道，股票市场在调整震荡后，受到中美贸易谈判重启以及政策对冲预期影响，在 6 月份出现小幅反弹。

上半年，组合股票持仓以白马龙头品种为主，年初以来获得较好的超额收益；组合债券部分以中高等级信用债为主要持仓，在 3 月份减持 3-5 年高等级信用债降低组合久期水平，并在 4 月末加仓长久期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增加组合久期，整体来看组合债券部分操作较为有效；组合配置一定比例的转债，以转债估值合理、正股质地优良的品种为主，在控制下行风险同时提升组合收益向上的弹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0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3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下半年，我们认为经济存在一定下行压力，但不会形成失速风险。对经济基本面构成压力的因素包括：受销售回落以及房企融资收紧影响，房地产投资可能逐步放缓；包商银行事件后，对信用扩张形成一定制约；中美贸易谈判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出口可能持续承压。对经济形成支撑力量的因素包括：基建投资作为逆周期政策的主要抓手，在下半年增速将有所回升；汽车消费增速可能企稳回升。从时间维度上来看，三季度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四季度经济存在企稳动力。政策方面，财政政策将继续保持积极以支持基建投资回升；货币政策存在结构性宽松的空间。

大类资产方面，我们认为债券收益率在三季度仍有下行空间，四季度收益率将大概率保持震荡格局，届时票息将成为收益的主要来源；当前股票市场估值仍然具有吸引力，盈利增速稳定，估值合理的个股仍能够获得超额收益。

组合操作上，债券部分以中等久期中高等级信用债作为主要持仓，保持一定长久期利率债持仓比例，在经济出现企稳迹象时将该部分持仓转换成信用债获取票息收益。权益部分将选择估值合理、盈利增长稳定的品种作为主要持仓，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仓位，力争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基金持有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首席运营官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主动权益板块、固定收益板块、指数量化板块、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与合规管理总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004,588.07	7,131,767.60
结算备付金	123,101,486.89	107,061,092.20
存出保证金	525,767.46	545,41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24,799,286.44	6,132,785,462.18
其中：股票投资	947,298,471.29	461,270,710.0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957,486,815.15	5,651,530,752.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20,014,000.00	19,984,0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28,134.01	49,500,194.25
应收证券清算款	771,135.80	2,000,000.00
应收利息	89,693,118.21	98,121,502.6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681,440.69	133,69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278,604,957.57	6,397,279,12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14,019,712.97	1,740,999,404.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7,989.20	3,314,725.18
应付赎回款	4,695,662.19	14,221,007.4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99,713.74	2,858,126.97
应付托管费	771,346.78	816,607.7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81,478.34	351,620.47
应交税费	446,088.43	627,230.47

应付利息	131,871.29	383,040.2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15,287.60	319,943.16
负债合计	1,523,389,150.54	1,763,891,705.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993,254,397.39	4,120,839,748.55
未分配利润	761,961,409.64	512,547,673.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5,215,807.03	4,633,387,421.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78,604,957.57	6,397,279,127.31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908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93,254,397.39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361,332,362.70	152,963,508.44
1.利息收入	123,487,837.43	140,044,679.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75,796.95	323,865.09
债券利息收入	120,585,835.29	139,311,467.6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1,569,302.6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6,902.50	409,347.2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9,599,481.90	92,496,074.9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4,717,997.60	98,709,309.9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6,556,683.81	-14,301,579.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392,351.95	-2,211,794.44
股利收益	8,717,152.44	10,300,138.6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976,293.92	-81,310,995.8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268,749.45	1,733,749.37
减：二、费用	48,383,489.75	52,280,933.76
1. 管理人报酬	19,704,633.80	22,532,018.03
2. 托管费	5,629,895.31	6,437,719.4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631,833.82	2,722,480.48
5. 利息支出	20,823,553.31	19,871,472.4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0,823,553.31	19,871,472.49
6. 税金及附加	419,218.22	455,416.84
7. 其他费用	174,355.29	261,826.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948,872.95	100,682,574.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948,872.95	100,682,574.6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20,839,748.55	512,547,673.11	4,633,387,421.6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12,948,872.95	312,948,872.9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7,585,351.16	-63,535,136.42	-191,120,487.5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18,370,274.53	480,197,811.28	3,398,568,085.81
2.基金赎回款	-3,045,955,625.69	-543,732,947.70	-3,589,688,573.3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993,254,397.39	761,961,409.64	4,755,215,807.0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337,278,649.19	448,709,428.94	4,785,988,078.1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0,682,574.68	100,682,574.6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72,391,375.84	89,574,193.14	861,965,568.9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727,782,625.35	461,661,736.41	4,189,444,361.76
2.基金赎回款	-2,955,391,249.51	-372,087,543.27	-3,327,478,792.7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09,670,025.03	638,966,196.76	5,748,636,221.7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毅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410 号《关于准予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225,241,305.74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990,590.8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相关规定和指引。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2) 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和 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704,633.80	22,532,018.0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35,946.72	2,034,509.29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29,895.31	6,437,719.4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活期存款	1,004,588.07	143,784.40	9,442,375.80	123,759.04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568	泸州老窖	2017-09-13	2019-09-16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48.00	76.39	375,000	18,000,000.00	28,646,250.00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 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3027	华钰转债	2019-06-18	2019-07-10	新发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4,120	411,989.16	411,989.16	-
113028	环境转债	2019-06-20	2019-07-08	新发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3,060	305,997.32	305,997.32	-

注：1)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流通受限期内），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2) 根据《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大股东以外的股东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该部分股份的，除遵守前款规定外，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 50%。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8,019,712.97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80410	18 农发 10	2019-07-04	100.07	116,000	11,608,120.00
190302	19 进出 02	2019-07-04	99.91	500,000	49,955,000.00
合计				616,000	61,563,12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456,000,000.00 元，于 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7 月 2 日、2019 年 7 月 4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418,870,820.8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4,605,928,465.64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602,074,448.12 元，第二层次 5,530,711,014.06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47,298,471.29	15.09
	其中：股票	947,298,471.29	15.0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77,500,815.15	80.87
	其中：债券	4,957,486,815.15	78.96
	资产支持证券	120,014,000.00	1.91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28,134.01	0.4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124,106,074.96	1.98
8	其他各项资产	101,671,462.16	1.62
9	合计	6,278,604,957.57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650.00	0.00
C	制造业	736,552,068.56	15.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0,078,936.22	2.9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70,656,816.51	1.4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47,298,471.29	19.9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1,481,227	81,467,485.00	1.71
2	600004	白云机场	4,255,455	77,449,281.00	1.63
3	600486	扬农化工	1,379,348	75,450,335.60	1.59
4	601318	中国平安	797,391	70,656,816.51	1.49
5	600104	上汽集团	2,538,700	64,736,850.00	1.36
6	600009	上海机场	747,549	62,629,655.22	1.32
7	600741	华域汽车	2,725,080	58,861,728.00	1.24
8	002202	金风科技	4,683,309	58,213,530.87	1.22
9	002415	海康威视	2,083,950	57,475,341.00	1.21
10	600519	贵州茅台	54,970	54,090,480.00	1.1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95	双汇发展	130,386,201.27	2.81
2	600486	扬农化工	90,288,348.47	1.95
3	600332	白云山	66,465,477.80	1.43
4	600104	上汽集团	65,185,541.29	1.41
5	600703	三安光电	64,703,716.19	1.40

6	600004	白云机场	60,922,082.48	1.31
7	002007	华兰生物	59,977,561.13	1.29
8	002202	金风科技	37,255,298.32	0.80
9	601688	华泰证券	28,720,783.00	0.62
10	002179	中航光电	28,461,989.60	0.61
11	300498	温氏股份	24,061,221.85	0.52
12	002027	分众传媒	23,656,389.00	0.51
13	601877	正泰电器	6,646,258.00	0.14
14	600741	华域汽车	4,617,615.00	0.10
15	300755	华致酒行	8,395.00	0.00
16	600968	海油发展	6,120.00	0.00
17	002948	青岛银行	2,260.00	0.0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895	双汇发展	84,857,716.55	1.83
2	002202	金风科技	46,228,814.53	1.00
3	002008	大族激光	45,219,477.70	0.98
4	300498	温氏股份	33,847,707.00	0.73
5	000418	小天鹅 A	33,558,699.38	0.72
6	600519	贵州茅台	32,601,281.00	0.70
7	601688	华泰证券	32,291,857.00	0.70
8	002027	分众传媒	29,179,102.83	0.63
9	600486	扬农化工	27,354,446.35	0.59
10	002007	华兰生物	24,315,476.20	0.52
11	600426	华鲁恒升	21,272,583.08	0.46
12	600332	白云山	19,611,016.99	0.42
13	600009	上海机场	14,703,196.42	0.32
14	601877	正泰电器	5,990,765.40	0.13
15	000333	美的集团	49,059.01	0.00
16	300755	华致酒行	14,470.00	0.00
17	002948	青岛银行	3,395.00	0.00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91,365,258.4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51,099,064.44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

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71,857,000.00	12.0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71,857,000.00	12.03
4	企业债券	2,361,225,072.94	49.6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424,109,000.00	29.9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00,295,742.21	12.6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57,486,815.15	104.2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3	苏银转债	2,723,600	290,471,940.00	6.11
2	190401	19 农发 01	2,300,000	228,367,000.00	4.80
3	101761005	17 首钢 MTN001	1,700,000	175,576,000.00	3.69
4	101900006	19 华侨城 MTN001	1,600,000	161,904,000.00	3.40
5	180410	18 农发 10	1,600,000	160,112,000.00	3.3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6771	19 裕源 04	900,000	89,955,000.00	1.89

2	156376	18 信易 3	100,000	10,024,000.00	0.21
3	156445	18 裕源 02	100,000	10,023,000.00	0.21
4	156636	19 裕源 03	100,000	10,012,000.00	0.2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买/卖)	合约市值 (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392,351.95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国债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债券持仓调整的交易成本，以达到有效管理现金流量、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的目的。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苏银转债（代码：110053）为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2019 年 1 月 25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针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按业务实质准确计量风险资产；理财产品之间未能实现相分离；理财投资非标资产未严格比照自营贷款管理，对授信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监督不力的违法违规事实，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以人民币 90 万元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苏银转债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苏银转债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25,767.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71,135.8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9,693,118.21
5	应收申购款	10,681,440.6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1,671,462.1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6	圆通转债	53,685,989.70	1.13
2	110049	海尔转债	32,842,547.20	0.69
3	113013	国君转债	28,310,000.00	0.60
4	132015	18 中油 EB	24,025,142.70	0.51
5	128016	雨虹转债	5,685,000.00	0.12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23,068	173,107.96	3,193,012,368.47	79.96%	800,242,028.92	20.0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98,091.05	0.007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1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4,225,241,305.7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20,839,748.5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18,370,274.5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045,955,625.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93,254,397.39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2019年5月，陈四清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对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对公司个别未按规定进行备案报告的事项提出了整改要求。公司已及时完成了整改。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1	541,374,968.47	47.76%	504,183.21	51.56%	-
国联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1	592,157,551.43	52.24%	473,724.96	48.44%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无新增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3,269,987,351.80	91.33%	131,354,300,000.00	97.49%	-	-
国联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310,475,028.70	8.67%	3,385,205,000.00	2.51%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